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尔软件”、或“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格尔软件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 号）核准，格尔软件向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7 家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 20,901,134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30.8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44,799,983.90 元，减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844,116.5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35,955,867.32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 6894 号）确认。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度使用 5,403.47 万元用于智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使用 4,886.47 万元用于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合计使用 10,289.94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33,833.3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35,058.59 万元，其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余额为人民币 11,058.59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理

理财产品余额和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分别为 11,000 万元和 13,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22 年 10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新增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信元通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和“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2023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信元通科技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1	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632368807	70,037,599.58
2	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川北支行	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21920088510401	39,422,306.71
3	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上海信元通科技有限公司	638698372	368,934.72
4	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川北支行	上海信元通科技有限公司	121945982110303	693,230.10

5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32369553	63,796.15
小计					110,585,867.26
6	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7	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构性存款				130,000,000.00
合计					350,585,867.2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89.9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 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的余额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预计收益 金额 (万元)	产品期 限	收益类 型	结构 化安 排	是否 构成 关联 交易
国融证券	券商 收益 凭证	国融证券 安享收益 凭证 22102号	10,000	3.70%	370	365天	本金保 障型	无	否

中金财富	券商收益凭证	中金财富安盈3403号	1,000	2.20%	6.27	104天	本金保障型	无	否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10,000	2.40%	59.84	91天	本金保障型	无	否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3,000	2.80%	20.94	91天	本金保障型	无	否
合计			24,000	-	-	-	-	-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和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分别为 11,000 万元和 13,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确认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 1,512.38 万元，利息收入 166.50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

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 6149 号），认为格尔软件 2023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格尔软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方式，对格尔软件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等资料。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格尔软件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格尔软件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受外部客观因素反复，产业政策、行业技术标准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尚未完成，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公司持续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如发现相关项目存在延期或变更风险，将督促公司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规范、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应对市场形势变化，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同时，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募集资金未按预期进度投入募投项目的风险。

（以下无正文）

附表1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595.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89.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33.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否	20,957.79	20,957.79	20,957.79	5,403.47	7,160.78	-13,797.01	34.17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否	24,637.79	24,637.79	24,637.79	4,886.47	8,459.74	-16,178.05	34.34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212.84	212.84	101.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3,595.59	63,595.59	63,595.59	10,289.94	33,833.36	-29,762.22	53.2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受外部客观因素不断反复，产业政策、行业技术标准调整等影响，公司研发端产品需求和技术参数制定、业务推进和产品试点实施进度有所延后。具体而言：1、项目实施方面，该等项目主要面向相关政府部门和部分重点行业，公司需要针对该等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现场实验验证等工作。2020-2022年期间，外部客观因素不断反复，客户单位对人员的现场管理普遍较为严格，一定程度上造成项目交流、现场工作进度受阻；2、政策规范方面，随着国家及地方陆续出台信创政策文件，公司主要客户的信息系统安全环境、适配标准发生变化，公司相关产品需要根据信创工程（包括CPU、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要求进行同步适配，使得研发工作量增加，产品研制进度有所延后；3、客户需求方面，部分密码安全的建设指导性政策的落地时间不及预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潜在客户的采购计划，使得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节奏上有所延缓，如《商用密码管理条例》自2020年8月20日发布征求意见稿后，至2023年7月1日方正式实施。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投资节奏进行适当调整，对“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4年12月31日。</p> <p>公司上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继续实施该等项目计划。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4月26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苗涛

苗涛

丁旭东

丁旭东

